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证券代码:002250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

LIANHE CHEMICAL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王西路41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招股意向书公告时间:二〇一一年四月七日

发行人声明

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意向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招股意向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意向书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除非另有说明或要求,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所用简称和相关用语与招股意向书相同。

重大事项提示

1、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发行量不超过3,600万股,发行价格为35.50元股,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8,5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65,123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本次公开增发A股的发行方式以正式发行公告为准。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风险。本次募投产品市场需求将主要来源于下游产品原研厂商的自产自用产能转移和未来新增市场需求。本次募投项目建成投产后,如果出现原研厂商自产自用产能转移进度延缓的情况,以及市场环境出现其他不可预测的不利因素,将导致项目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3、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大幅度的增长,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4、销售客户集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工业业务中对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工业业务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8.35%,公司存在销售客户集中的风险。如果出现部分客户由于调整产品结构等原因减少部分产品的需求,将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5、汇率变动风险。报告期内各年公司工业业务中外销比重均超过70%,主要以美元结算。如果人民币呈现持续升值趋势,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毛利水平和产品竞争力,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6、技术研发风险。精细化学中间体行业对研究开发能力和生产工艺的要求很高。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保持高效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公司产品质量优势和成本优势将会减弱,高附加值新产品推出将会滞后,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7、环保风险。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对本行业制定了较高的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如果国家或公司所在地区进一步提高环境污染治理标准,公司将需要相应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环保运营成本,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8、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第一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ANHE CHEMICAL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24,536.60万元
法定代表人:华金香
成立日期:2001年8月29日
住　　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王西路41号
邮政编码:318020
电　　话:0576-84275238
传　　真:0576-84275238
互联网网址:http://www.hlchem.com
电子信箱:lhs@hlchem.com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联化科技
股票代码:002250

(二)本次发行概要

1、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

本次发行经本公司2010年9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表决通过,并经2010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1]422号文核准。

2、证券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3、发行数量

不超过3,6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申购结束后的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告。

4、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5、发行价格及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为35.5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联化科技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6、预计募集资金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8,50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超过65,123万元。

7、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公司确定在[]开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账号为[]。

(三)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方式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发行对象

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人民币普通股(A股)证券账户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承销期

2011年4月7日至2011年4月15日。

(五)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共需[]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保荐费用:	[]万元
承销费用:	[]万元
会计师费用(含验资):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用:	[]万元
路演推介费用:	[]万元
差旅、文件制作费用:	[]万元
合计	[]万元

以上发行费用可能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调整。

(六)发行日程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2011年4月7日 T-2日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8日 T-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11日 T日	刊登《增发A股提示性公告》,网上、网下申购日,网上申购资金、网下申购定金缴款日(申购定金到账截止时间为下午17:00)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2日 T+1日	网下申购定金验资日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3日 T+2日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日,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计算配售比例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4日 T+3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网下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补缴余款(到账截止时间为下午17:00)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15日 T+4日	网上未获配售的申购资金解冻,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正常交易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新增股份将申请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华金香
联系人:	鲍臻涛、叶彩群、郑曼蓉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总商会大厦17楼
电话:	0576-84275238
传真:	0576-8427523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丁之锁
保荐代表人:	宋德清、司颖
项目协办人:	蹇敏生
项目经办人:	王苒、周悦、陈文雄、朱绍辉、刘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电话:	010-58568192
传真:	010-58568140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郭斌
经办律师:	郭斌、贺伟平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7-408
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四)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剑、周琪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2558

(五)财务顾问: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矫正中
联系人:	梁化军、牛旭东、吕灿林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4楼
电话:	010-68573828
传真:	010-68573837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宋丽萍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667

(七)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八)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礼士路支行

账户名称: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0200003619027306965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电话:	010-58566027
传真:	010-58566028

第二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总股本为245,366,000股,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　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6,566,194	59.73%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113,157,540	46.1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3,157,540	46.12%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5、高管股份	33,408,654	13.6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8,799,806	40.27%
1、人民币普通股	98,799,806	40.2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245,366,000	100.00%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华金香	113,157,540	46.12%	A股普通股	113,157,540
张有志	11,134,263	4.54%	A股普通股	8,494,284
陈建邸	10,141,072	4.13%	A股普通股	-
东志刚	7,714,958	3.14%	A股普通股	7,714,958
张贤桂	7,613,832	3.10%	A股普通股	5,795,874
中国建设银行-兴业社会责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95,713	2.85%	A股普通股	-
郑宪平	5,589,769	2.28%	A股普通股	4,602,081
中国工商银行-上投摩根内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83,107	2.28%	A股普通股	-
彭寅生	5,236,793	2.13%	A股普通股	3,987,59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73,658	2.03%	A股普通股	-
合计	178,140,705	72.60%		143,752,332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本公司2008年度、2009年度和2010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09]第10346号、信会师报字[2010]第10581号、信会师报字[2011]第1023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最近三年简要合并财务报表

(一)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785,531,696.84	537,470,608.23	496,233,154.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9,800,439.46	736,873,110.91	609,900,704.70
资产总计	1,705,332,136.30	1,274,343,719.14	1,106,133,858.81
流动负债合计	807,156,643.78	532,072,913.20	449,175,581.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93,886.07	17,068,886.07	19,093,886.07
负债合计	822,350,529.85	549,141,799.27	468,269,46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82,981,606.45	725,201,919.87	636,303,334.44
少数股东权益	-	-	1,561,05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2,981,606.45	725,201,919.87	637,864,390.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5,332,136.30	1,274,343,719.14	1,106,133,858.81

(二)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总收入	1,973,449,090.81	1,340,593,059.43	1,084,937,931.66
营业总成本	1,727,545,116.98	1,172,404,268.54	998,070,608.59
营业利润	248,384,432.28	168,697,931.69	86,867,323.07
利润总额	248,104,194.34	166,952,238.93	97,942,002.25
净利润	202,978,686.58	129,651,818.10	75,193,665.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978,686.58	129,559,767.42	74,735,708.46

(三)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191,609.49	180,802,734.19	21,264,55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316,141.86	-156,185,785.05	-166,891,709.17
等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86,649.25	-73,875,319.44	228,704,706.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63,728.79	-50,162,150.07	85,245,760.17

二、最近三年简要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简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651,096,793.03	400,356,890.28	426,765,974.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967,340.78	472,212,121.27	394,306,088.54
资产总计	1,212,064,133.81	872,569,011.55	821,072,062.55
流动负债合计	523,004,604.54	304,984,371.99	265,078,143.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93,886.07	17,068,886.07	19,093,886.07
负债合计	538,198,490.61	322,053,258.06	284,172,029.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3,865,643.20	550,515,753.49	536,900,033.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12,064,133.81	872,569,011.55	821,072,062.55

(二)简要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870,974,412.44	605,085,618.09	523,897,891.18
营业利润	182,025,071.84	60,660,780.48	39,041,987.30
利润总额	186,949,909.24	61,977,465.30	50,652,659.66
净利润	168,548,889.71	52,357,720.28	41,419,704.93

(三)简要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5,927.24	103,826,978.94	-29,254,37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03,230.10	-78,267,700.36	-170,318,535.78
等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55,592.84	-72,487,473.01	260,071,025.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471,484.87	-47,712,143.80	62,306,588.67

三、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财务指标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0.97	1.01	1.10
速动比率	0.57	0.63	0.7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40%	36.91%	34.61%
财务指标	2010年度	2009年度	200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77	9.56	10.82
存货周转率(次)	5.57	5.13	5.7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8	-0.39	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6	1.40	0.1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59%	3.37%	3.93%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表

报告期利润		收益总额(元)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978,686.58	25.48%	0.83	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213,509.40	25.51%	0.83	0.83
2009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559,767.42	19.19%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399,755.22	19.32%	0.53	0.53
200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735,708.46	16.92%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370,972.59	14.80%	0.31	0.31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每股收益列报的相关要求,2008年、2009年每股收益均为按2010年末股本进行调整后的数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董事会成员和管理层依据2008年度、2009年度、201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细致的分析,主要情况如下: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78,553.17	46.06%	53,747.06	42.18%	49,623.32	44.86%
货币资金	9,891.37	12.59%	8,872.60	16.51%	16,555.86	33.36%
应收账款	24,955.06	31.77%	15,457.61	28.76%	12,587.71	25.37%
预付款项	7,031.31	8.95%	4,312.66	8.02%	2,313.17	4.66%
其他应收款	4,100.99	5.22%	4,426.21	8.24%	1,438.08	2.90%
存货	32,208.03	41.00%	20,176.48	37.54%	16,468.68	33.19%
非流动资产	91,980.04	53.94%	73,687.31	57.82%	60,990.07	55.14%
长期股权投资	2,996.46	3.26%	2,748.41	3.73%	697.50	1.14%
投资性房地产	60.01	0.07%	121.98	0.17%	130.23	0.21%
固定资产	63,549.35	69.09%	48,925.67	66.40%	38,759.16	63.55%
在建工程	19,161.00	20.83%	16,505.72	22.40%	17,579.61	28.82%
无形资产	5,575.81	6.06%	4,951.70	6.72%	3,505.47	5.75%
资产总额	170,533.21	100.00%	127,434.37	100.00%	110,613.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构成大体相当,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变化幅度相对较小,公司资产结构保持稳定。2010年末、2009年末和2008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期末增幅分别为33.82%、15.21%和39.84%,资产规模随业务发展保持了较快的增长速度。

公司的流动资产结构保持相对稳定。2010年末、2009年末和2008年末,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幅分别为46.15%、8.31%和83.80%。2008年末,流动资产大幅度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08年度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年末货币资金充裕;同时产销规模的扩大使得2008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存货余额大幅增加。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等组成。2010年末、2009年末和2008年末,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增幅分别为24.82%、20.82%和17.06%。

(下转D38版)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证券代码:002250　　公告编号:2011-012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联化科技"或"公司")本次增发不超过3,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22号文核准。

2、本次增发实际发行数量不超过1,929.57万股。本次增发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网上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发行价格为35.5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2011年4月7日(T-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联化科技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4、此次网上申购简称"联化增发",申购代码"072250"。本公告中有关申购的具体规定仅适用于网上发行,有关网下发行事宜请参阅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

5、网上申购日为2011年4月11日(T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人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总量,并于2011年4月14日(T+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公布。

6、本次发行在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发行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

7、本公告仅对投资者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次增发股票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详细阅读于2011年4月7日(T-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摘要》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招股意向书》全文。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上述媒体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除非特别指明,以下词语在本发行公告中具有下列定义:

发行人、联化科技、公司	指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增发	指	根据发行人2010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3,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机构投资者	指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法规允许申购新股的境内法人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有效申购	指	符合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公告中有关申购规定的申购,包括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及时缴付申购定金或申购款、申购数量符合限制等
申购日/T日	指	2011年4月11日(T日,该日为网上、网下申购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发行的种类及数量

发行人本次增发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数量不超过1,929.57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的申购情况及发行人筹资的需要协商确定,并在申购结束后的发行结果公告中公布。

2、网上发行对象

所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人民币普通股(A股)证券账户的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发行地点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4、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35.5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2011年4月7日(T-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联化科技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5、募集资金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8,500万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超过65,123万元。

6、网上申购简称:"联化增发",申购代码:"072250"。

7、网上、网下配售比例

本次发行在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发行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详见本公告"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的相关内容。

8、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及停复牌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2011年4月7日 T-2日	刊登《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网下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8日 T-1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11日 T日	刊登《增发A股提示性公告》,网上、网下申购日,网上申购资金、网下申购定金缴款日(申购定金到账截止时间为下午17:00)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2日 T+1日	网下申购定金验资日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3日 T+2日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日,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计算配售比例	全天停牌
2011年4月14日 T+3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网下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补缴余款(到账截止时间为下午17:00)	正常交易
2011年4月15日 T+4日	网上未获配售的资金解冻,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为证券市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9、承销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10、上市时间

本次增发发行的股票不设持有期限制。本次增发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办理增发股份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11、除权安排

本次发行不做除权处理,增发股份上市流通首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11年修订)的规定,实行10%的价格涨跌幅限制。

二、本次发行配售方法

在本次发行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合并统计网上和网下的有效申购情况,然后根据整体申购情况以及发行人的筹资需求,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符合本次发行办法规定的有效申购将按如下原则获得配售:

1、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或等于总发行量,所有申购均按其有效申购量获得足额配售。投资者认购后的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2、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总发行量(即出现了超额认购的情况)时,将按以下方法进行配售:

申购类型	条件	配售比例
网下申购	有效申购股数为10万股或以上,获配股票在上市后不设锁定期	a
网上通过"072250"申购代码进行的申购	申购数量下限为1股	b

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通过"072250"申购代码进行申购的配售比例趋于一致,即a≈b。按照上述标准分入同一类型的申购将获得相同的配售比例。

向有效申购的发售过程中,配售股数只取计算结果的整数部分,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的不足1股的零股累积后由主承销商包销。

三、申购数量的规定

1、参与网上申购的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下限为1股,申购数量上限为964.78万股。

2、除法规规定的证券账户外,每一个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一经申报不能撤单。同一账户多次申购除首次申购外,其余申购无效。

3、每个资金账户必须按申购的价格和股数在申购前存入足额申购资金,申购资金额=申购股数×35.50元/股。

四、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凡申购本次增发股票的投资者,申购时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A股证券账户卡,尚未开户登记的投资者,必须在申购日即2011年4月11日(T日)前(含该日)办妥开户手续。

2、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已开立资金账户的申购者,必须在申购日(T日)前(含该日)根据自己的申购数量存入足额申购资金。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申购者,必须在申购日(T日)前(含该日)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根据申购数量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3、申购手续

(1)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上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申购时间为2011年4月11日(T日)深交所正常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13:00至15:00。

(2)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应认真、清楚地填写代理买入股票委托单的各项内容,股票申购简称"联化增发"、申购代码"072250"、持本人身份证或法人的营业执照、A股证券账户卡(深圳)和资金账户(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等于申购股票所需的款项)到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申购。柜台人员查验申购者交付的各项凭证,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申购。

(3)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网上交易系统委托或其他自助委托方式委托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的规定办理委托手续。

五、发售

1、申购确认

申购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1年4月12日(T+1日),由各证券营业部将申购资金划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清算银行开立的申购资金专户。确因银行结算制度而造成申购资金不能及时入账的必须在该日提供人民银行电子联行系统汇划的划款凭证,并确保申购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1年4月13日(T+2日)上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的申购资金入账,所有申购资金一律冻结在指定清算银行的申购账户中。

申购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1年4月13日(T+2日),进行核算、验资,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申购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核查,并由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申购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确认有效申购资金,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发行人会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及网下申购情况,结合本次筹资需求,确定本次最终发行数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根据上述结果确认投资者的获配申购。

2、公布发行结果

2011年4月14日(T+3日),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将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告发行结果,包括:发行总量、有效申购总量、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获售情况、机构投资者的获售情况等。

3、发售股份、确认认购股数

2011年4月14日(T+3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确认参与网上申购的各个账户获得配售股票的结果。社会公众投资者可根据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公布的发行情况,对照其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情况确认其获得发售的股数。

六、结算与登记

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部分按下述程序办理结算与登记手续:

1、申购结束后从2011年4月12日(T+1日)到2011年4月14日(T+3日)共三个工作日,全部有效申购资金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冻结,所有申购冻结资金的利息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关于缴纳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78号)的规定处理。

2、申购结束后于2011年4月14日(T+3日)发售股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网上发行结果进行清算交割和股东登记,并将发售结果发给各证券交易网点。

3、申购结束后第四个工作日即2011年4月15日(T+4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结算参与人的所有申购款予以解冻,并按配售结果扣划认购款,同时将获配售的总认购款划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结算备付金账户。2011年4月15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收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划转的认购款后,与网下机构投资者足额缴纳的认购股款合并,按照承销协议的规定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款项划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4、本次网上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深交所电脑主机传送的网上配售结果进行。

七、发行费用

本次网上发行不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

八、路演安排

为使投资者更详细地了解本次发行和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行人拟于2011年4月8日(T-1日)15:00-17:00,就本次发行在全景网(www.p5w.net)举行网上路演,请广大投资者留意。以上安排如有任何调整,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公告为准。

九、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1、发行人

名称: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华金香
办公地址: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北路总商会大厦17楼
联系人:叶彩群、郑曼蓉
电话:0576-84275238
传真:0576-84275238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A座3层
联系人:蹇敏生、王苒、周悦、陈辉、朱旭
电话:010-58568192.010-58568098
传真:010-58568140.010-58568063
特此公告。

发行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七日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证券代码:002250　　公告编号:2011-013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联化科技"或"公司")本次增发不超过3,6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22号文核准。

2、本次增发实际发行数量不超过1,929.57万股。本次增发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次网上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

3、本次发行价格为35.50元/股,不低于招股意向书公告日2011年4月7日(T-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联化科技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4、本次发行在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发行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下申购的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

5、本次网下发行的对象为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可以同时选择网上、网下两种申购方式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的网下部分设有最低申购数量限制。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每张申购表的申购下限为10万股,超过10万股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否则视为无效申购。每个机构投资者网下申购数量上限为960万股。

6、网下申购日为2011年4月11日(T日)。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须缴纳申购款的20%作为申购定金。投资者须在申购日2011年4月11日(T日)15:00前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划出申购定金或申购款,同时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传真申购表和划款凭证等指定文件,并须保证其应缴纳的申购定金或申购款在当日(T日)17:00前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人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总量,并于2011年4月14日(T+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的《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公布。若获得配售的机构投资者缴纳的申购定金不足以缴付申购款,则须在当日(T+3日)17:00前,将其应补缴的申购款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

8、本公告中有关申购的具体规定仅适用于网下发行。有关网上发行事宜请参阅同